

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9年1月24日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,000.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适时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风险较低、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产品，投资期限自2019年2月10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，可循环滚动使用，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、保荐机构已经对公司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9）。

公司根据上述决议进行现金管理，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

1、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

签约银行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

投资本金：人民币1,100.00万元

产品期限：2019年12月11日至2019年12月25日

产品类型：保本浮动收益型

资金来源：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

关联关系：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

2、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

签约银行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

投资本金：人民币3,200.00万元

产品期限：2019年12月11日至2019年12月25日

产品类型：保本浮动收益型

资金来源：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

关联关系：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

二、董事会对投资产品的安全性及满足保本要求的分析与说明

本次现金管理产品安全性高，产品发行方已在协议中提供了保本承诺；产品期限较短，流动性好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人民币12,300.00万元，未超出公司董事会决议授权的额度和期限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》（1100万）
- 2、《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》（3200万）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2月13日